

## 合同法简介

在合同领域，中国现行的主要有两部法律：一部普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和一部特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国的民事立法秉持民商合一的传统，对商事合同和民事合同不做区分。《合同法》于1999年03月15日颁布，一直沿用至今，未做过修正，期间通过1999年末和2009年初的两个司法解释补充了一些原文未规定的细节及对新出现的一些问题的解决办法。《合同法》颁布之前，主要通过《经济合同法》（1981），《涉外经济合同法》（1985）和《技术合同法》（1987）三部法律来调节民事主体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可以看出这三部法带有很强的时代性。《合同法》也同样肩负着保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使命，更多以保障实质公平，稳定社会秩序为出发点，这也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与法国崇尚契约自由的精神还是有些差距的。但是随着中国市场经济制度的不断深化发展和经济全球化的影响下，目前正在起草中的民法典合同编，也会考虑在国际贸易中各国法律竞争的问题，尤其借助中国在电商领域的丰富经验，加强立法先进性和技术性，提高中国合同法的竞争力，使中国法在世界范围内得到更大范围的适用。

现行《合同法》在立法过程中大量借鉴了欧美各国及国际公约的先进立法经验，尤其是《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和《国际商事合同通则》。《合同法》分为总则和分则（15类有名合同：买卖合同，赠与，借款，租赁，运输等）共428条，并附有各式合同范本。总则中规定了合同法的基本原则：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守法原则。鉴于立法时中国仍处于改革开放转型期的社会需求，该法保护债权人利益，建设诚信社会的色彩很浓，强调合同对当事人的约束力，最大化地承认合同效力，代位权以及严格的违约责任都体现了这一特征。此外，当前的合同法是以一次性交易，双方为对立关系的预设制定的，没有充分考虑长期性合同，双方或多方之间是协同关系的情况，这一问题将在民法典合同编的起草中得到完善。

当前制定中的民法典分为总则编和各分编，民法总则编已于2017年03月15日通过，并于同年10月01日起施行。各分编目前考虑分为物权编、合同编、侵权责任编、婚姻家庭编和继承编等，拟于2018年整体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争取于2020年将民法典各分编一并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从而形成统一的民法典。即将编入民法典的合同编将受民法总则的指导，两者规定的基本原则大体相同，民法总则增加了近年国际社会积极倡导的绿色原则，此外，民法总则还确认了对数据，信息及网络虚拟财产的保护，正在起草中的合同编将加入网络合同相关规则。

Xiao Lin FU-BOURGNE

公司法- 兼并与收购 | 中国部 [xfubourgne@bignonlebray.com](mailto:xfubourgne@bignonlebray.com)

巴黎律师公会律师 (1998)

傅晓麟律师原籍中国，1985年移居法国，随后在巴黎完成了法律专业学习。自1998年在巴黎律师公会注册以来，傅晓麟一直为企业客户提供法律咨询与诉讼服务，尤其擅长中国投资者在法投资，以及法国投资者在中国投资的相关业务。

傅晓麟的主要业务涉及：协助客户进行合同的协商，为各类公司的管理提供建议，以及中、法公司之间纠纷的解决。